

紀念顧頡剛學術論文集

上册

巴蜀書社

纪念顾颉刚学术论文集

上 册

主 编

尹 达 张政娘
邓广铭 杨向奎
王煦华

己酉書記

一九九〇年 成都

纪念顾颉刚学术论文集

下 册

主 编

尹 达	张政娘
邓广铭	杨向奎
王煦华	

巴蜀书社

一九九〇年 成都

责任编辑：袁庭栋 梅锦辉
封面设计：文小牛
技术设计：盛寄萍

纪念顾颉刚学术论文集(上、下)

巴蜀书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67.5 插页10字数1380千
1990年4月第一版 1990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70 册

ISBN7-80523-022-6/K·5 定价：32.90元



顾颉刚先生像 (1893—1980)

目 录

上 册

伏羲氏与八卦的 关 系.....	于省吾	1
说“無”	庞朴	5
《管子·内业篇》之精神学说及其他.....	马非百	15
十六国时期的儒学和五德终始思想.....	何兹全	21
邵雍《皇极经世》中的宇宙图式.....	冒怀辛	25
经今古文问题综论.....	徐中舒	65
《古史辨》和经今文.....	汤志钧	73
从汉初今文经的形成说到两汉今文《礼》的传授.....	沈文倬	83
《王制》制度为《谷梁传》所本考.....	金德建	117
 中国奴隶社会最高统治者的称号问题.....		胡厚宣 123
说卍		
——青海陶文小记.....	饶宗颐	161
说“仆庸”	裘锡圭	167
“十又二公”及其相关问题.....	张政烺	181
新郑铜器群年代考辨.....	孙次舟	201
论西伯利亚出土的两面汉镜.....	李学勤	215
论“邮表暇”与“街弹”	杨向奎 李中清	219
附关于亭制的讨论：		
关于亭燧的邮传制度.....	张春树	228
《邮表暇与街弹》商榷.....	杨联陞	229
关于亭的性质.....	余英时	230
再论亭不是一级行政组织.....	张春树	232
有关亭制的几个问题.....	杨联陞	233
汉代亭制问题献疑.....	余英时	234
我们的意见.....	杨向奎 李中清	239

中国古代农耕的一个重大变革

- 兼评“殷人不但发明了犁耕而且发明了牛耕”说 [傅筑夫] 241
 论西周初期的分封制 杨 宽 253
 牧野之战的年月问题 刘起釪 271
 论刘歆《世经》的“文王受命九年而崩” 顾 洪 287
 试论周代三公制度的建立、发展及其衰亡 应永深 307
 春秋“弑君”考 王贵民 323
 春秋桓公二年“蔡侯郑伯会于邓”解

- 兼说春秋初期中原形势 沈茹荪 343
 《战国策·燕策》荆轲刺秦王章辨疑

- 附辨《战国策》存佚 范祥雍 357
 两汉私人讲学考略 罗义俊 367
 论北魏实行均田令的对象与地区

- 北魏均田制研究之一 程应镠 385
 唐律与我国封建刑事法典的体用关系 [杨廷福] 399
 《大金国志》与《金人南迁录》的真伪问题两论 邓广铭 417
 《金人南迁录》与《大金国志》间的瓜葛 417
 再论《大金国志》和《金人南迁录》的真伪问题 425
 论辽代的财政 陈 述 433
 略论“天历之变” [韩儒林] 451
 从萧公堂净水碗看明代北京的商人会馆 史树青 455
 明正统中于谦遭王振迫害事探微 刘伯涵 461
 辛亥革命时期的哥老会首领徐怀礼 魏建猷 465
 《读史方舆纪要》编撰考略 王树民 479

下 册

- 汉晋时期西南郡县名称考释 [方国瑜] 487

- 附：汉晋时期南广嵩唐二城之位置 永昌郡徼外诸国
 唐代羁縻州述论 谭其骧 555
 两《唐书》列传人物籍贯的地理分布 史念海 571
 唐安西四镇与李白出生地 马里千 631
 历史时期绍兴城市的形成与发展 陈桥驿 643
 明代罕东、安定、曲先、阿端四卫所在地域初探 吴丰培 663
 西汉长安——陵县——中国最早的城市群 葛剑雄 675
 试论古代黄淮下游之与江汉地区间的交通关系 刘敦愿 685

元代河患与贾鲁治河	邹逸麟	693
南方地名分布的区域特征与古代语言的关系	游汝杰 周振鹤	709
北碚志例目	傅振伦	725
释“姐”	闻 宥	739
吐谷浑历史上几个问题的考察	李得贤	743
论羌与戎	李绍明 冉光荣 周锡银	775
论近人关于宋词研究的一些偏向	万云骏	787
关于《红楼梦》的时代历史背景	王钟翰	823
清乾隆间扬州官修戏曲考	袁行云	835
晚清改良派学者的民间文学见解		
——《中国近代民间文艺学史稿》的一章	钟敬文	849
读顾颉刚先生的《吴歌小史》	<u>赵景深</u>	887
变音叠韵词纂例	徐 复	889
郑玄校雠学发微	张舜徽	901
《竹书纪年》古本散佚及今本源流考	方诗铭	915
今本《公孙龙子》的真伪问题	沈有鼎	931
瓜蒂庵藏汉魏以来碑刻题记	<u>谢国桢</u>	935
晋代道家书《荀子》的成书年代及其他	胡道静	947
吴承恩疑年考	谢 魏	955
顾亭林著述考	<u>王蘧常</u>	967
浦起龙的生平及其著述	王煦华	979
《独秀峰题壁三十首》的版本和校勘	黄永年	989
顾颉刚先生学术纪年	王煦华	1007
编后		1071

伏羲氏与八卦的关系

于省吾

古籍中伏羲氏也作宓羲氏、伏戏氏、包羲氏或庖羲氏，都系音近字通。《易·系辞传》：“古者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作结绳而为罔罟，以佃以渔，盖取诸离。”《史记·太史公自序》：“伏羲至纯厚，作易八卦。”按庖羲氏始作八卦之说出现于战国时期。自此以后，学者们对伏羲氏始作八卦都是相信的。但近几十年来，学者们多认为《周易》是西周的作品，来源于商代的龟卜，并谓八卦与伏羲无关。郭沫若先生在《周易之制作时代》一文中也说：“八卦并非作于伏羲，是毫无疑问的。”这样推翻伏羲氏创作八卦的传统说法，未免武断。当然伏羲氏时代还不可能出现文字，自然不能用乾、坎、艮、震、巽、离、坤、兑八个复体字来作八卦的区别名称。但是，话又说回来，《易传》为战国时人所作，他所说的庖羲氏始作八卦，是完全出于凭空捏造，还是“事出有因”呢？

我认为，八卦系起源于原始宗教中巫术占验方法之一的八索之占。《左传》昭十二年叙楚灵王称左史倚相说：“是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杜注谓“皆古书名”。《国语·郑语》“平八索以成人”，韦解谓“八索，八体，以应八卦”。伪《书序》：“八卦之说谓之八索，求其义也”。八索之说，贾逵以为八王之法，张衡以为《周礼》八议之刑，马融以为即八卦（以上均详《左传》孔疏）。按各家的解释，马融说是有道理的。

伏羲氏始作八卦这一问题，仅仅乞灵于古代典籍，则纠缠不清，永久得不出结论。如能根据民族学的占验实例，以相印证，则大有助于问题的解决。今择录清人李心衡所著的《金川琐记》（见《小方壶斋舆地丛钞》第八帙）三段于下：

- 一、“索卦即著卜之法，地上先布土石杂物。卖卜者手持牛毛绳八条，每绳两端各有散毛如流苏，即于散毛上随手挽结，掷地，卦成，取土或取石，分行标识。如是者三，以定吉凶。”
- 二、“人死有天葬、水葬、火葬三种，独不知土葬，悉于索卦决之。”
- 三、“绥靖属之屯千总行营都司甲噶朋善索卦。临阵时卜胜负，十不爽一，以

故用兵必微调，名藉甚。”

以上所引第一段，是关于索卦的叙述，第二段是说彝人的葬法悉取决于索卦，第三段是记甲噶朋善索卦。索卦是金川彝人所保存下来的用八索以占吉凶的原始作法，也是解释八卦起源于八索最有价值的一种史料。今依据以上所引第一段关于索卦的记载，分条加以论证。

甲、索占的旁证 《说文》：“索，艸有茎叶，可作绳索。”古者绳也叫作索，《诗·七月》“昼尔于茅，宵尔索绹”，这是说用茅草以为绳索。西藏旧俗，“以青稞排，抽五色毛，索而占”（见《中华全国风俗志》下篇卷十，页二四），这是藏族用索占之证。《楚辞·离骚》：“索箠茅以筵簎兮，命灵氛为余占之。”王注：“索，取也，箠茅，灵草也，筵簎，小折竹也。楚人名结草折竹以卜曰箠。”洪兴祖补注：“《后汉·方术传》云，挺专折竹，注云，挺，八段竹也。”按挺专即筵簎之异文。王注训索为取，非是。索作动词用，是说以箠茅之草为绳索，与折竹八段相结合以占，这是楚人用索占之证。总之，以上所列三种索占，金川彝族较之楚人和藏族所保持的作法更为原始。

乙、掷八索于地 《仪礼·士冠礼》“所封者”，郑注：“所封者所以画地记爻。”又《少牢馈食礼》“卦以木卒筮，乃书卦于木”，郑注：“卦者，史之属也，卦以木者，每一爻画地以识之，六爻备书于版。”由此可知，晚周卦筮，虽然不象索占那样“地上先布土石杂物”，但是，“画地记爻”，还与索占掷八索于地的作法有着因革的关系。

丙、八索之占与八卦 前文说“卖卜者手持牛毛绳八条”，即所谓“八索”，也即八卦之所本。其言“每绳两端各有散毛如流苏，即于散毛上随手挽结”，是说于每绳两端的散毛上结成几个疙瘩。《易·说卦传》：“震一索而得男，故谓之长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谓之长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谓之中男；离再索而得女，故谓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谓之少男；兑三索而得女，故谓之少女。”孔疏引王氏说训索为求，学者皆从之，不知其为初民八索之占的遗语。金川彝族的卖卜者，用牛毛绳八条以掷地者三次，当为八卦每一卦都系三爻的由来，可见旧说谓伏羲重为六十四卦之毫无根据。重为六十四卦，是在八卦出现之后再度发展而形成的。

以上所列三条，甲条是说，在金川彝族之外，战国时代的楚人和近代的藏族也沿用着原始式的索占；乙条是说，晚周卦筮的“画地记爻”，还与原始索占的掷八索于地有着因革的关系；丙条是说，索占是易卦、易爻以及三爻成卦之本。

总括上述，《易传》既为晚周人所作，晚周人所见到的古史材料，比后人一定要多，那末，《易传》所说的庖犧氏“始作八卦”，并不是没有依据的。庖犧氏始作八卦，应该理解为始作八索之占。由于庖犧氏始作八索之占，为八卦的起源，故《左传》、《国语》犹称八卦为八索。

八索之占是八卦的前身，八卦是八索之占的继续和发展。《周易》一书，从八索之占发展为易卦和《易传》，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由愚昧质疑到理智推测，它是逐渐完成体系的。

由于庖犧氏始作八索之占为八卦的起源，故《易传》遂谓庖犧氏“始作八卦”。可是，近年来的学者们认为伏羲氏与八卦毫无关系的说法，也未免“数典忘祖”，从而截断了易卦来源的原始阶段。



说“無”

庞朴

汉字有形、音、义的纠纷，或一字多形，或一字多音，或一音多字，或一字多义。历史地形成的这种状况，有些是必要的，有些是不必要的，有些是值得保留的，有些是应该淘汰的。以一字多形即异体字为例，用作发语词的“惟”字，便有“惟”、“维”、“唯”三种写法；用作佐助意义的“佑”字，亦有“佑”、“祐”、“右”三体。宋人洪迈说：“《六经》之道同归，旨意未尝不一，而用字则有不同者。如佑、祐、右三字一也，而在《书》为‘佑’，在《易》为‘祐’，在《诗》为‘右’。惟、维、唯一也，而在《书》为‘惟’，在《诗》为‘维’，在《易》为‘唯’，《左传》亦然。”（《容斋三笔》卷十“六经用字”条）研究这些，是文字学的任务。但另有一种情况，例如“亡”、“無”、“无”三字一也，便不仅仅是字形演化的问题，更涉及到了人类认识的发展，乃至哲学范畴的深化等等。本文试就此作一说明。

粗粗一想，所谓“无”，不过是“有”的否定，即没有。稍一深思，便会想到，同一个没有，至少有这样两种情况：（1）本来有的，现在没有了，这是一种无；（2）压根儿就没有或不曾有过的，现在仍然没有，将来也不可能有，这又是另一种无。再进一步想，应该更会想到，所谓不曾有过、也不可能有的“无”，究竟是真的不曾有且不可能有，如天堂地狱之类纯属虚构呢？抑确有其事或其物，只是限于人类认识能力（包括认识工具）的发展现状，暂时尚未发现其为有呢？如果属于后一种情况，那末这种“无”，和上述两种又自有区别，而得独立存在。

这样，看来似乎简单的一个“无”，已可细分为三：（1）有而后无；（2）似无实有；（3）无而绝无。这种划分，不是我们任意骋思的造作，而是逻辑推演的必至。徵诸历史，我们更将看到，它们还是人类认识史上先后出现的三个阶段，或认识的三个成果。

一、亡——有而后无

就中国文化来说，人们最先认识到的“无”，是有了而又失去，或将有而尚未到来

的那种“无”。它同有相对待而成立，是有的缺失或未完。表示这种意义的文字符号，在甲骨文中刻画为𠂔或𠂎，后来隶定成“亡”。

甲骨文的“有”字作𠂔。它的缺失或未完，造字者用它的右半或左半来表示，于是出来了𠂔或𠂎。后来虫字隶定成“有”，𠂔𠂎隶定成“亡”，两字之间的姻缘，从形状上看不到了，在意义上也多有变迁，二者的关系，因之很少为人注意。倒是在粤语中，还保留着一些痕迹。粤语谓有而复失或未完为mao，写出来作“有”，同甲骨文“亡”字的创造方法如出一辙，也是“有”字的不足；就连读音mao，也是“亡”字古音的保留⁽¹⁾。这一些，说来是很有趣的。

民间保存着的，缙绅中反而丢失了。《说文》说“亡”字道：“亾，逃也。从人亾。”“亾，匿也，象迟曲隐蔽形。凡亾之属皆从亾，读若隐。”这些只能算作臆说。因为“亡”字初创时，并不从人，只是到金文里，始有从人之例。释“亡”为入于隐，显然不如释为有之缺失或未成，更为接近造字的本义。

“亡”不能离开有，和有相依存相对待而成立，这是辩证法思想。甲骨文中，有亡对贞之辞，比比皆是，说明人们远在知道什么叫辩证法之前，早已按照辩证法在考虑问题了。如（1）“乎無（舞）𠂔雨，乎無（舞）𠂔雨。”（《金璋》六三八）（2）“贞我使𠂔工，贞我使𠂔其工。”（《丙编》七一）（3）“甲申卜宾贞零丁𠂔贝，贞零丁其𠂔贝。”（《丙编》五七）（4）“甲午卜𠂔咎，甲午卜家𠂔咎。”（《乙编》六三九〇）末例“有咎”、“亡咎”的说法，更是屡见不鲜。凡此都能证明，在殷人时代，“亡”之为“无”，是与有相比较、相对待而被认识的。

此外，卜辞中还有更多单独用“亡”的例子，乃至有由亡字组成的合文，如“亡风”、“亡雨”、“亡灾”、“亡尤”、“亡眚”、“亡眚”之类。这些“亡”，虽未和有同时出现，其为对有而言，为有之否定，自也不待赘言。

“亡”字的这种用法，在金文中继续保持者，常见的有“亡歿”、“亡疆”、“亡斁”、“亡尤”，以至“亡不”、“亡弗”等等。

直到《睡虎地秦简》中，“亡”字始专用于逃亡之义，而另以“毋”字当无字。如“覆问毋有，几籍亡，亡及逋事各几何日。”（《封诊式·覆》。大意为：再查问有无别的问题，有几次逃亡纪录，逃亡和逋事各多少天。）“丁与戊去亡，流行毋所主舍。”（《封诊式·群盗》。大意为：丁和戊逃亡，到处流浪，无处投奔。）

“毋”即“母”字，以母代亡，乃同音假借，铜器中已有先例，如“母敢”（《牧簋》、《兮甲盘》等）就是“亡敢”。大概这些时候逃亡已成为社会问题，《说文》所谓入于隐的情况不断出现，亡字渐渐为逃亡所专用，才不得不另以形、义全无关系而只有读音相同的母字来代表本来意义的亡字。

另一方面，也有以亡字代表别的字的例子。如《侯马盟书》许多盟誓文的末尾，常有“亡墨非是”一句，其准确写法应该是“麻墨非是”。“麻墨”，剥皮或寸磔之刑，

“麻塗非是”，即如有违犯，千刀万剐之义。以“亡”代“麻”，取其音同而已。

传世的文献中，尚有许多以“亡”字当有无之无、且同“無”字混用之例，如《论语·颜渊》“司马牛忧曰：‘人皆有兄弟，我独亡。’子夏曰：‘……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一节之内，一事之中，一叹一应之间，竟然用了两个不同的无字，其何以保留、何以改变的原因，今天已难辨究竟了。在我们可见的金石简帛等第一手材料中，最早出现的、表达有而后无意思的字，则的确都是写作“亡”的。

二、無——似无实有

“亡”字来源于“有”字，“亡”的观念也因“有”的观念而起，具如前述。随着认识的发展，人们对那种同具体的实有没有关系、无力感知其存在、但又确信其为有的对象，也形成了一个观念，确立了一个称呼，造出了一个符号，以同前述的亡义相区别，那就是“無”。

“無”，甲骨文作“”、“”等形，象人两手曳牛尾或茅草而舞⁽²⁾。金文渐繁，作“”，或强调足蹈的动作，作“”。到了《说文》，分别隶定为三个字：“，丰也”；“，亡也”；“，乐也”。后世小学家则推测说，古皆用亡、无，秦时始以蕃舞之舞为有無之無，李斯变“林”为四点，成了现在的“無”，等等。

《说文》所定三个字和三个义，是有根据的，不足之处在于，它没有指出三个字本来都是一个字。舞中之亾，是表义符号，“”即“”即“”，都是一个“無”字所化，这是从原始字形一望可知的。至于字义，“無”字既有乐舞义，又有亡、无义，也有丰大义。它的孳乳演化，纪录下了人类认识史上一段有趣的进程。

文化人类学的众多调查材料证明，舞蹈为原始人生活的一个必要部分，它的作用，绝不止于我们今天所谓的娱乐，而且还是狩猎、采植和战斗等谋生行为的内容之一。据说，原先北美洲苏兹人在出发猎熊以前，“一连不断地跳几天舞，……所有的参加者都唱一支歌，这支歌是对‘熊神’唱的。他们认为，熊神是看不见的，不知住在什么地方。在出发去打猎以前，如果指望获得某种成功，就必须请教这位熊神，使他对自己发生好感。……主要巫师之一在身上罩一整张熊皮，……其他许多参加跳舞的人都在脸上戴一个熊头皮的面具。大家都用手准确地模仿熊的各种动作，或者是熊跑，或者是熊用后掌撑地坐着，垂下前掌环顾四周，看是不是有敌人接近。”（Catalin：《北美印第安人》第一卷。据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引）熊在围捕中被打死并捡回以后，还有一套收场仪式，和开场仪式相呼应，以安抚牺牲者，恢复猎者所在的社会集体和死兽所属的群体之间的正常关系。

战争也是如此，它不过是狩猎的扩大。“武王伐纣，至于商郊，停止宿夜，士卒皆

欢乐歌舞以待旦。”（《礼记正义·祭统》引《尚书大传》）这个歌舞，减去社会进化的因素以后，和原始人的狩猎舞，没有什么本质区别。它举行于胜负未分、生死未卜的战争前夕，显然不是由于欢快心情所促使的娱乐行为，而只能是“指望获得某种成功”而企图使神灵“对自己发生好感”的献媚。

其他捕鱼、采集、种植、旅行等诸种生活活动中的舞蹈，想来都属于类似的仪式^③，其目的都在于同某种“看不见的，不知住在什么地方”的有关神灵交通，以博得它们好感，保证自己行动成功。

这也就是说，舞是用以同“無”打交道的手段。这个“無”，不等于没有，只是无形无象，永远看不见、摸不着而已。也正因此，它倒不受时空条件限制，全无圭，无时不有，无处不在。再加上它被想象成事物的主宰者，因而它不仅不等于没有，简直成了统治万有的大有。这样一种无形而大有的对象，难以描摹，只得以同它打交道的动作来表示。于是，同一个“舞”字，既是“乐也”，也是“亡也”，又是“丰也”，如《说文》所云。当然，这三层意义，不会是同一时间形成的，它有一个漫长的升华或蒸馏过程。其过程之长，也许不可以岁月计。

以“舞”事“無”，最初是全体从业人员一起参加的^④。渐渐的，这种被认为是关系到成败得失的神圣举动，分工到某些“精爽不携贰者”（《国语·楚语下》）成员身上，至少是由他率领大家来举行，这种人，“在男曰觋，在女曰巫”（同上），或统称为巫。

“巫”，《说文》说：“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象人雨裳（袖）舞形，与工同意。”“与工同意”，是就巫的社会地位说的，它是许慎据汉代巫的地位作出的妄测。其实在先民社会，巫的身价甚高。“能事無形以舞降神”一句，说得很对，巫的本领正是能事無形，其手段则是舞^⑤。在这里，巫是主体，無是对象，舞是联结主体与对象的手段，巫、無、舞，是一件事的三个方面。因而，这三个字，不仅发一个音，原本也是一个形。

发现这个奥秘，对于认识“無”的真相，大有帮助。铜器铭文中，恰好有一件三字同时出现的例证：“……齐侯拜嘉命，于上天子用璧玉备一嗣；于大無（巫）司誓、于大司命用璧两壶八鼎；于南宫子用璧二备、玉二嗣、鼓钟一律。齐侯既济桓子孟姜丧，其人民都邑董宴無（舞），用纵尔大乐，用铸尔羞铜，用御天子之事。桓子孟姜用乞嘉命，用祈眉寿，万年無疆，用御尔事。”（《桓子孟姜壶》）这是能证明我们所探讨的问题之绝妙材料。这里有三个同样的無字，都作“舞”，同形同音，但却分别代表三个不同的意义。这样的例证，固然不可多得，但却不同于孤证。金文中有人名“無夷”（《無夷鼎》）、“無彝”（《無彝簋》）、“無卽”（《曾姬無卽壶》，又《侯马盟书》一〇五·二）者，应该都是巫姓，与“巫姜”（《巫姜簋》）一律，是一些以职为姓的名巫或其后裔。这就是说，巫，本也往往写作無，与其所事的对象、所用的手段一

致。

稍有麻烦的是，在卜辞和金铭中，巫字另有一种写法，作“”、“巫”，甲文更有一个不识的~~𠂔~~。这些字，或系~~𠂔~~的简化或幻化，以示巫事之神秘？也许，

巫所事的無形，并不限于虚无的神灵，举凡人们相信其有或确然实有但无法感知之存在，皆属巫的工作对象。如天体运行、气象变幻、生老病死、数字运算，本有其客观规律或客观存在可寻，但由于人的认识无法直接感知其有，便视同無形，而成为巫术的领地。《山海经》上的诸巫或“操不死之药”，或“百药爰在”（《海内西经·大荒西经》），《周礼》“掌养疾马而乘治之，相医而药攻马疾”的马医叫“巫马”，“醫”字亦从巫作“醫”，都是医术最初由巫士兼营的明证。历算的“算”字亦作“筭”，《史记·律历书》和《侯马盟书》有“筭”字，或释为筮，看来不如释为筭。因为数字运算，特别到了测算天体运行，无异于同無形打交道，也是巫的职事范围。

这些事例说明，巫以舞所事之無，在我们今天看来，有些并非空无，而在他们和当时人看来，全部都是实有，只是看不见、摸不着，因而谓之为無罢了。

这种到处弥漫、主宰一切而又“实有”的無，自然可以谓之为“丰”，《说文》：“，丰也，从林爽。爽，或说规模字，从大冊。冊，数之积也。林者，木之多也。与庶同意，《商书》曰：庶草蕃~~森~~。”“”即金文“”，由甲文之“

無而有大义，颇使一些小学家费解。《说文》收了“”字，却不知它正是有無之“無”。段玉裁注《说文》，更谓~~森~~“与無义正相反”（《康熙字典》同）。《尔雅》、《广雅》“大也”条，皆未收“無”字。奇怪的是，他们都承认“”为肥大，“”为大屋，竟不悟这些“大”义从何而来。造成这一团混乱的根本原因，都在于他们误认“無”为一无所有，混亡、無于一谈。

殊不知，亡之与無，只在眼前不可得见、耳边不可得闻、手下不可得触这一点上有共同之处，除此而外，倒不如说，二者正相对：亡为有之失，無为失之有；亡比小还要小，無比大还要大；亡虽为失但有形象可思，無虽为有但无形象可拟。等等。这些，在以無为无并与亡相区别时，至少是如此认定的。而这种区别，标志着人类认识的一个进化阶段。

三、无——无而纯无

表示有之失的亡，和表示失之有的無，都还不是绝对的空无。真正表示空无的“无”